关于新兴社区申请党组织服务群众资金项目的公示

**申请使用资金事项及金额**

一、依照《内蒙古自治区社区党组织服务群众专项资金管理办法》的规定，为使用好社区党组织服务群众专项资金，新兴社区通过开展这一系列丰富多彩的主题活动，以实际行动进一步增强广大干部群众凝聚力和集体荣誉感，为进一步提升社区党组织组织力和服务水平，培养团队协作精神，进一步提高社区团队凝聚力。充分发挥社区党组织推动发展、服务群众、凝聚人心、促进和谐的作用，解决涉及辖区居民生活的实际困难或关系居民切身利益的实际问题。通过广泛征求党员群众意见和召开会议讨论研究，制定本年度活动党组织服务群众专项资金使用实施方案如下：

党组织活动类：

1、 开展“我们的节日—元宵节”猜灯谜活动，预算资金500元；

# 2、新兴社区开展【我们的节日—清明】赓续红色血脉 凝聚奋进力量,清明节祭扫革命烈士墓主题党日活动，预算资金600元；

3、“浓情五月，母爱永恒”为母亲送祝福活动，预算资金500元；

4、开展民族团结进步活动，预算资金1500元；

5、端午节 “粽香端午情”包粽子活动，预算资金1500元；

6、开展共建职工文化活动，预算资金1500元；

7、开展廉洁文化活动，预算资金1000元；

8、七一建党主题系列活动，预算资金1500元；

9、“八一拥军优属”组织本社区和共建单位的退役军人、党员及职工系列团建拓展活动，预算资金1500元；

10、“国庆节”和“中秋节”期间开展文艺演出、中秋走访慰问系列活动，预算资金1500元；

11、12月组织共建单位、居民、党员等开展《居民集体过大年》系列活动，预算资金3400元。

 以上费用总计15000元。

**公示日期2024年2月19日——2024年2月23日。**

1. **公示期如需反映相关问题，请拨打0475-6369790**

大沁他拉街道新兴社区委员会

2024年2月19日